

因未按规定识别客户身份等违法行为 浙商银行收 2019 首张罚单

序号	企业或个人名称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	违法行为类型	行政处罚内容	作出行政处罚决定机关名称	作出行政处罚决定日期
1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银管罚〔2019〕6号	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未按规定保存客户身份资料和交易记录。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第三十二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合计处以 135 万元罚款；未按规定保存客户身份资料和交易记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第三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规定，处以 40 万元罚款。合计处以 175 万元罚款，对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两名相关责任人共处以 8 万元罚款。	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	2019/2/13

(图片来源：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北京）)

近日，经济导报记者获悉，浙商银行北京分行因存在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等 4 类违法行为共被罚没 190 万元。这是已公布的浙商银行 2019 年首张罚单，2018 年浙商银行因理财、销售等业务多项违规被各地监管部门下发累计 18 张罚单，合计罚没金额超过 6000 万元。

处罚信息显示，因浙商银行北京分行账户开立信息及账户信息变更未按规定向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系统备案，央行营管部对其合计处以 2 万元罚款；浙商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及浙商银行北京五方支行在检查期内有 30 笔纸质缴款书业务，未按照《商业银行、信用社代理国库业务管理办法》第十二条规定使用“待结算财政款项”科目下的“待报解预算收入”专户核算收纳的预算收入，合计处以 5 万元罚款等。

值得注意的是，本次该分行罚没金额最多的违法类型为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

份识别义务，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被处以 135 万元罚款；未按规定保存客户身份资料和交易记录，处以 40 万元罚款。

经济导报记者查阅浙商银行多年年报发现，近几年来，浙商银行资产规模持续扩大，2015 年、2016 年、2017 年、2018 年上半年，其总资产规模分别为 1.03 万亿、1.35 万亿、1.54 万亿、1.63 万亿元。

与此同时，浙商银行不良贷款数额激增。2015 年、2016 年、2017 年，浙商银行不良贷款分别为 42.33 亿元、61.02 亿元、77.67 亿元，但受益于总贷款规模的扩大，其 2017 年不良贷款率略有下降，2015 年、2016 年、2017 年、2018 年上半年的不良贷款率分别为 1.23%、1.33%、1.15%、1.14%。

此外，2018 年上半年，浙商银行非利息净收入在营业收入中的占比为 32.11%，相比上年同期增加 1.11 个百分点；非利息净收入同比增长 7.23%至 59.71 亿元。引人注意的是，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3.38 亿元，同比大降 50.49%。

（来源：经济导报。转引自：和讯网。时间：2019 年 2 月 20 日。网址：<http://bank.hexun.com/2019-02-20/196202469.html>。2019 年 3 月 4 日 09:35 访问。）